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一般账户
申购泰康资产-积极配置、
沪港深精选资管产品
泰康资产-主题精选保险资管产品
和泰康薪意保货币B证券投资基金
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及相关规定，现将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般账户申购泰康资产-积极配置、沪港深精选资管产品、泰康资产-主题精选保险资管产品和泰康薪意保货币B证券投资基金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康养老”)一般账户于2018年3月19日申购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康资产”)发行的泰康资产-积极配置保险资管产品16,339,201.83份，每份单位净值2.4481元，申购金额40,000,000.00元。沪港深精选资管产品保险资管产品32,567,985.69份，每份单位净值1.2282元，申购金额40,000,000.00元。泰康资产-主题精选保险资管产品31,923,383.88份，每份单位净值1.2530元，申购金额40,000,000.00

元。泰康薪意保货币B证券投资基金260,000,000.00份，每份单位净值1.0000元，申购金额260,000,000.00元。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康资产-积极配置是一款契约型开放式投资产品，是一款权益型产品。产品的投资比例如下：权益类资产不低于产品资产的60%；固定收益类及流动性资产不高于产品资产的40%，其中流动性资产不低于产品净资产的5%，投资于银行信贷资产支持证券不高于产品资产的20%。正回购不高于产品净资产的100%。

沪港深精选资管产品是泰康资产发行的一款混合型保险资管产品，运作方式为契约型开放式，根据产品契约规定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其中，权益类资产占产品净资产的5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低于产品净资产的50%），固定收益类及流动性资产不高于产品净资产的50%，其中流动性资产不低于产品净资产的5%，正回购不高于产品净资产的100%。

泰康资产-主题精选投资产品是一款契约型开放式投资产品，产品是权益型投资产品。本产品投资于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其中，权益类资产不低于产品资产的60%；流动性资产不低于产品净资产的 5%；投资于银行信贷资产支持证券不高于产品资产的 20%；正回购不高于产品净资产的 100%。

泰康薪意保货币 B 产品是泰康资产发行的一款货币市场基金，运作方式为契约型开放式。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通知存款、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证

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债券回购，中期票据、中央银行票据和资产支持证券等货币市场工具。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和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均为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且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8月10日，是由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成立的全国性、股份制专业养老保险公司。公司注册资本26亿元，总部设在北京。业务范围涵盖团体保险、企业年金、个人养老保险三大领域。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6年2月，注册资本为10亿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泰康资产受托资产管理规模超过11000亿元，是国内资本市场上规模最大的机构投资者之一，业务范围涵盖固定收益投资、权益投资、境外投资、基础设施及不动产投资、股权投资、金融产品投资等。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定价政策

公司在申购泰康资产-积极配置、沪港深精选资管产品、泰康资

产-主题精选保险资管产品和泰康薪意保货币B证券投资基金过程中，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进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及其股东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

（二）定价依据

按照申购申请受理日的产品份额净值为基准，并按照产品合同、产品募集说明书规定的具体方式确定申购价格。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价格

泰康资产-积极配置保险资管产品2018年3月19日的单位净值为2.4481元。沪港深精选资管产品保险资管产品2018年3月19日的单位净值为1.2282元。泰康资产-主题精选保险资管产品2018年3月19日的单位净值为1.2530元。泰康薪意保货币B证券投资基金2018年3月19日的单位净值为1.0000元。

（二）交易结算方式

申购泰康资产-积极配置、沪港深精选资管产品、泰康资产-主题精选保险资管产品和泰康薪意保货币B证券投资基金交易按申购申请受理日净申购金额和产品份额净值计算份额，于申购受理后下一工作日确认。

（三）协议生效条件、生效时间、履行期限

申购泰康资产-积极配置、沪港深精选资管产品、泰康资产-主题精选保险资管产品和泰康薪意保货币B证券投资基金申请日期为2018年3月19日，申购确认日期为2018年3月20日。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一）决策的机构、时间、结论

泰康养老投资管理委员会于2014年12月23日决定泰康养老一般账户资金投资于泰康资产-积极配置保险资管产品进行管理。

泰康养老投资管理委员会于2016年10月24日决定泰康养老一般账户资金投资于沪港深精选保险资管产品进行管理。

泰康养老投资管理委员会于2015年7月20日决定泰康养老一般保险投资账户资金投资于泰康资产-主题精选保险资管产品进行管理。

泰康养老投资管理委员会于2017年3月16日决定泰康养老一般账户资金投资于泰康薪意保货币B证券投资基金进行管理。

（二）审议的方式和过程

2014年12月23日,泰康养老投资管理委员会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出席会议的投委会成员共5名，投委会人数和比例符合监管要求和公司制度的规定。会议以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批准《关于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般账户资金投资泰康资产-积极配置保险资管产品的决定》，同意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般账户资金投资于泰康资产-积极配置保险资管产品进行管理。

2016年10月24日,泰康养老投资管理委员会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出席会议的投委会成员共5名，投委会人数和比例符合监管要求和公司制度的规定。会议以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批准《关于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险资金投资账户投资沪港深精选保险资管产品的决定》，同意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般账户资金投资于沪港深精选保险资管产品进行管理。

泰康养老投资管理委员会于2015年7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出席会议的投委会成员都为4名，投委会人数和比例符合监管要求和公司制度的规定。会议以4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批准《关于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般账户资金投资泰康资产-主题精选保险资管产品的决定》，同意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般账户资金投资于泰康资产-主题精选保险资管产品进行管理。

2017年3月16日,泰康养老投资管理委员会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出席会议的投委会成员共5名，投委会人数和比例符合监管要求和公司制度的规定。会议以5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批准《关于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险资金投资账户投资泰康薪意保货币B证券投资基金的决定》，同意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般账户资金投资于泰康薪意保货币B证券投资基金进行管理。

六、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